

2025年度
平顶山市新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部门决算

二〇二六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新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

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新华区市场监督管理 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平顶山市新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是区政府工作部门，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市场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市场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监管。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全区市场综合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国家、省、市市场监督管理的有关政策和法律；组织实施质量强国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全区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组织指导全区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负责组织开展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加强全区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建设；组织查处违法违规案件；规范全区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四）负责全区反垄断统一执法。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根据授权，承担相关反垄断执法工作。

（五）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

假冒伪劣行为；组织指导全区价格监督检查工作；指导全区广告业的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拟订全区消费者权益保护的具体措施；指导区消费者协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六）负责全区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统筹全区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组织一般产品质量事故调查；建立并统一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七）负责全区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实施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和监督抽查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实施全区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工作。

（八）负责全区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组织指导特种设备安全事故调查工作。

（九）负责全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拟订全区食品安全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一般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

（十）负责全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全区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指导

企业建立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全区食品及相关产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全区特殊食品监督管理工作。

（十一）负责统一管理全区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二）负责统一管理全区标准化工作。组织实施标准化法律法规；依法协调指导和监督地方标准、团体标准、企业标准制定工作；管理全区商品条码工作。

（十三）负责统一管理全区检验检测工作。拟定实施全区检验检测工作制度并组织实施；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规范检验检测市场，完善检测检测体系；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十四）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全区认证认可工作。组织实施国家、省、市统一的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制度。

（十五）负责全区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的许可、检查和处罚，以及化妆品经营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质量的检查和处罚。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负责对全区药品零售、使用环节疫苗、麻醉药品、精神药品、毒性药品、放射性药品等特殊管理药品的质量监管；负责全区药品零售、使用，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经营、使用总体质量状况的评价性抽样检验和监督性检验工作；组织开展全区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

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和处置工作；负责实施全区药品零售、使用，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经营、使用监督管理的稽查工作，实施问题产品召回和处置工作。

（十六）负责全区知识产权监督管理和保护运用。拟订实施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和交易运营的政策、规划；建设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公共服务体系、实施商标专利执法，保护知识产权，促进知识产权创造和运用。

（十七）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十八）负责促进全区非公经济发展，指导、协调全区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开展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专业市场的党建工作。

（十九）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平顶山市新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内设机构34个，包括：办公室（信访股）、监察室、综合规划股（新闻宣传股）、应急管理股、法规股、行政审批股、执法稽查股、

登记注册股、信用监督管理股、反垄断股（新华区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价格监督检查股、反不正当竞争股（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办公室）、网络交易监督管理股、广告监督管理股、质量发展股、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股、食品安全协调股、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股、食品经营安全监督管理

股、餐饮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股、抽检监测股、药品监督管理股、医疗器械监督管理股、化妆品监督管理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计量股、标准化股、认证监督管理股、检验检测监督管理股、知识产权促进股、知识产权保护股、非公经济促进股（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专业市场党建工作股）、科技和财务股、人事股（合作交流股）。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平顶山市新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1个）、所属事业单位决算（0个）。本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

纳入本部门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0个，具体是：

1. 平顶山市新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66.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120.7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8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15.4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9.8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80.38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91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67.18	本年支出合计	57	1367.2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367.26	总计	60	1367.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67.18	1366.34	0.00	0.00	0.00	0.00	0.8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0.70	1120.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17.97	17.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17.97	17.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102.73	1102.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844.25	844.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4	经营主体管理	43.19	43.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7.25	17.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78.04	178.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46	115.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5.46	115.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97	11.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49	103.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81	49.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81	49.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81	49.8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38	80.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38	80.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0.38	80.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84	0.00	0.00	0.00	0.00	0.00	0.84
22999	其他支出	0.84	0.00	0.00	0.00	0.00	0.00	0.84
2299999	其他支出	0.84	0.00	0.00	0.00	0.00	0.00	0.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67.26	1108.77	258.4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0.70	862.22	258.48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17.97	17.97	0.00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17.97	17.97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102.73	844.25	258.48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844.25	844.25	0.00	0.00	0.00	0.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013804	经营主体管理	43.19	0.00	43.19	0.00	0.00	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7.25	0.00	17.25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78.04	0.00	178.0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46	115.4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5.46	115.4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97	11.9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49	103.4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81	49.8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81	49.8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81	49.81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38	80.3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38	80.3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0.38	80.38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91	0.91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0.91	0.91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0.91	0.9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66.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120.70	1120.7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5.46	115.4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9.81	49.8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0.38	80.3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66.3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66.34	1366.3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366.34	总计	64	1366.34	1366.3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66.34	1107.86	258.4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0.70	862.22	258.48
20101	人大事务	17.97	17.97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17.97	17.97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102.73	844.25	258.48
2013801	行政运行	844.25	844.25	0.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0	0.00	20.00
2013804	经营主体管理	43.19	0.00	43.19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7.25	0.00	17.25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78.04	0.00	178.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46	115.4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5.46	115.46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97	11.9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3.49	103.4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81	49.8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81	49.8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81	49.81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38	80.3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38	80.3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0.38	80.3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89.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09.88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57.08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19.26	30204	手续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2.00	30206	电费	0.1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3.49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8.16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0.38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37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97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97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1.97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89.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5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101.83	公用经费合计					6.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度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本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结转和结余，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本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00	0.00	9.00	0.00	9.00	0.00	0.83	0.00	0.83	0.00	0.8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367.26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54.31万元，增长12.72%。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新增人员7名，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入合计1367.1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66.34万元，占99.94%；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84万元，占0.0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支出合计1367.2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08.77万元，占81.09%；项目支出258.48万元，占18.90%；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366.34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58.76万元，增长13.15%。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新增人员7名，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66.34万元，占支出合计的99.93%。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58.76万元，增长13.15%。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新增人员7名，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66.3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120.70万元，占82.0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15.46万元，占8.45%；卫生健康（类）支出49.81万元，占3.65%；住房保障（类）支出80.38万元，占5.88%。

（三）具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128.90万元，支出决算为1366.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1.03%。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7.97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预算用于补发工资。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791.30万元，支出决算为844.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6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增加及工资调资。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2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经营主体管理（项）。年初预算为40.00万元，支出决算为43.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9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项目预算资金。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年初预算为33.10万元，支出决算为17.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2.1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78.04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预算资金用于日常执法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5.30万元，支出决算为11.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2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物业补贴、取暖补贴等部分奖金下年度支付。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2.60万元，支出决算为103.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8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增加人员及社保基数调整。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49.70万元，支出决算为49.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2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及社保基数调整。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76.90万元，支出决算为80.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5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及社保基数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为1107.8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101.8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公用经费6.03万元，主要包括：电费、租赁费、工会经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我部门2025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9.00万元，支出决算为0.83万元，完成预算的9.22%，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数的0.00%，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0.83万元，完成预算数的9.22%，占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数的0.00%，占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9.00万元，支出决算为0.83万元，完成预算的9.22%，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厉行节约，压缩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购置车辆0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0.83万元。主要用于：车辆日常保养、维修、加油、保险等费用。2025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7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00万元。2025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00万元。2025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03万元，比2024年度减少20.46万元，下降77.2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5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7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

其他用车7辆；单位价值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有关规定，结合平顶山市市级和新华区区级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我们高度重视，全面深化财政部门提出的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绩效管理理念，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将预算绩效管理与部门预算“二上二下”编审过程相结合的要求，采取“事前申报绩效目标和指标、事中开展绩效日常监督、事后进行绩效评价”的方式，建立了贯穿项目支出“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模式，并将绩效结果运用到实际工作中。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对部门整体预算支出、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自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98.00分。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对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12个，涉及资金258.4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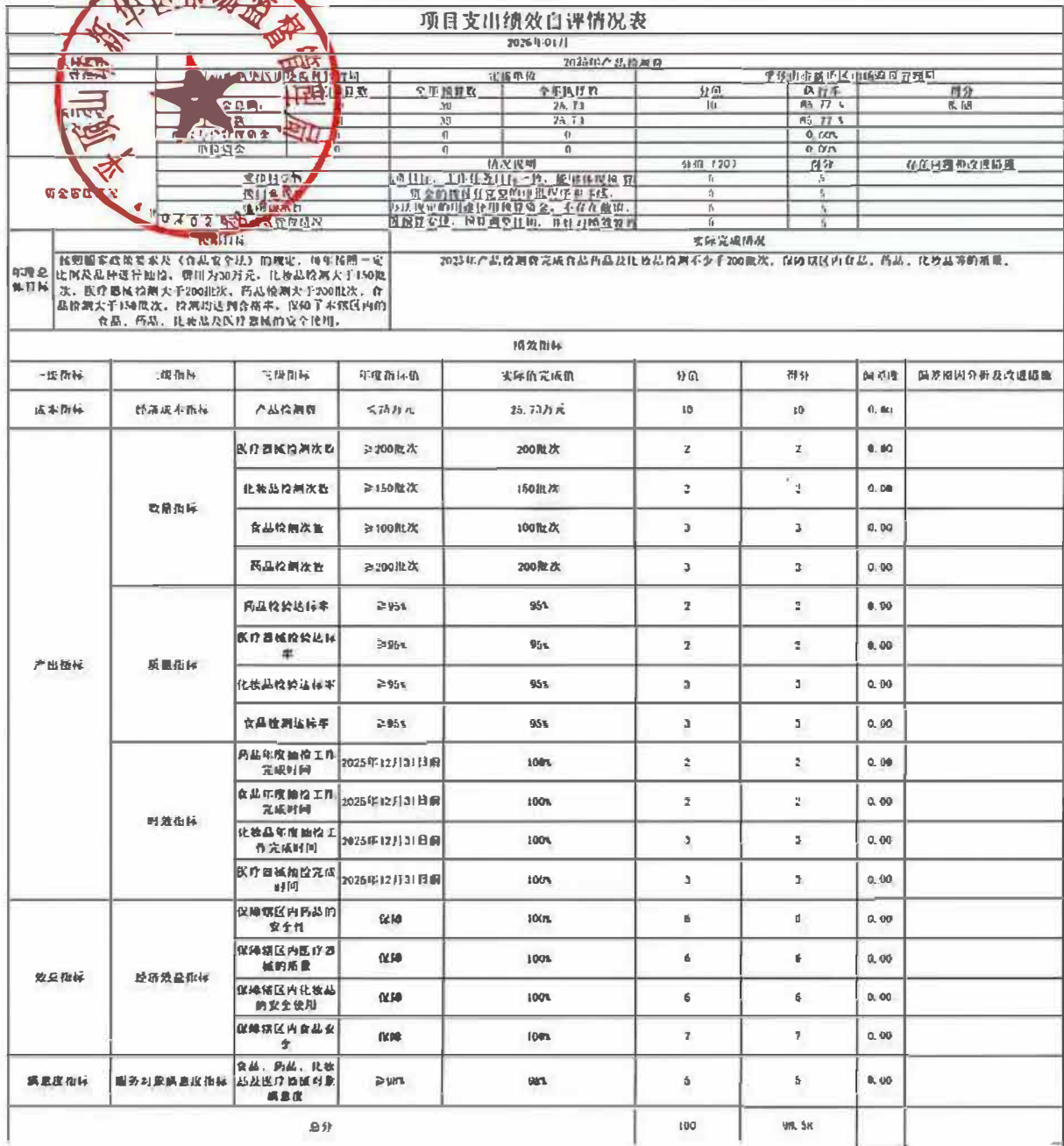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实现程度等,我部门2025年度12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9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

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三)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选取了2025年度1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部门评价,评价得分为93.46分,评价结果分别为“优”。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0年04月									
部门名称		平遥市新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1128.87		1601.76		1369.41		10	91.19 %		10
1128.87		1408.09		1300.34			91.17 %		
0		0		0			0.00%		
0		3.07		3.07			100.0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负责食品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有关市场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组织实施质量强市、食品安全、信用体系建设,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完成食品、药品、化妆品等的抽检任务,提升监管人员综合素质和监管能力; 2.负责全区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负责全市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和监督管理工作,为培育壮大市场主体、激发市场活力、规				提高食品药品监管人员综合素质与监管能力,确保食品药品监管工作向前推进,做好应急储备、应急装备、应急检验,确保随时要应对各类突发事件。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专项业务费		提高食品药品监管人员综合素质与监管能力,确保食品药品监管工作向前推进,做好应急储备、应急装备、应急检验,确保随时要应对各类突发事件。			提高食品药品监管人员综合素质与监管能力。				
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等检测		计划完成进行食品、药品、医疗器械、生产流通、化妆品抽检总计约700批次的抽检任务。			完成进行食品、药品、医疗器械、生产流通、化妆品抽检总计约700批次的抽检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2	2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2	2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2	2	0.00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2	2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100%	2	2	0.00		
		预算调整率	≤10%	33.03%	2	0	230.30	我单位年中追加项目资金。	
		结转结余率	≤20%	8.81%	2	2	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2	2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95%	2	2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2	2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2	2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	1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1	1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	1	0.00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1	1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专项业务费完成率	≥100%	100%	4	4	0.00		
		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等检测费完成率	≥100%	100%	4	4	0.00		
		营商环境工作经费完成率	≥100%	100%	4	4	0.00		
	履职目标实现	实现负责统一管理全区度量工作实现率	≥100%	100%	4	4	0.00		
		实现负责统一管理全区标准化工作实现率	100%	100%	4	4	0.00		
		负责全区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工作实现率	100%	100%	6	6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负责全区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	负责	100%	10	10	0.00		
		规范全区市场秩序行政执法行为	规范	100%	10	10	0.00		
		负责组织开展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	负责	100%	10	10	0.00		
	满意度	监督对象满意度	≥98%	98%	5	5	0.00		
总分					100	98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项目背景：

为保障平顶山市新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在食品流通、餐饮、药械、保健品和化妆品等领域的日常监管执法工作顺利开展，特设立“2025年日常执法工作经费”项目。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项目主要包括办公耗材采购、资料文印、执法专项整治等内容。全年计划购买办公耗材不少于4次，执法专项整治不少于50次，资料文印不少于20次，各项工作均要求达到合格水平。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项目年初预算为30.0万元，全年预算为30.0万元，实际执行数为10.3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34.63%。其中，印刷费用实际支出2万元，执法费用4万元，办公费用4.39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履行食品流通、餐饮、药械、保健品和化妆品监管职能，确保日常执法工作有序开展，提升食品、药品、化妆品整体质量，保障社会公众健康安全。

年终完成情况：拨付资金 10.39 万元，全年计划购买办公耗材不少于 4 次，执法专项整治不少于 50 次，资料文印不少于 20 次，各项工作均要求达到合格水平，工作完成及时，促进社会和谐。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评估项目资金使用效率、管理规范性和产出效果及目标完成情况，为后续预算安排和项目管理提供依据。

2. 绩效评价对象：平顶山市新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5 年日常执法工作经费”项目。

3. 绩效评价范围：涵盖项目资金管理、执行情况、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及满意度等。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科学规范原则；公开公正原则；分级分类原则；四是绩效相关原则。

2、评价指标体系：项目绩效自评设定成本指标 20 分、产出指标 40 分、效益指标 2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并根据项目绩效指标数据，评价部门整体项目的投入管理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预算执行率，并量化得分（投入管理指标 30 分、产出指标 25 分、效益指标 35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并将自评结果应用到资金的支出和使用中。

3、评价方法：绩效评价与绩效目标密切相关，应突出重点，系统全面的根据成本、产出和效益指标进行自评，包括指标量化、项目执行完成度、资金使用合规度等方法。

4、评价标准：根据资金使用进度、项目执行合规度、项目验收情况进行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1、根据项目绩效的设定，成立绩效评价小组。
- 2、根据项目完成度，量化每项指标的得分。
- 3、根据项目执行程度计算总分。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序号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预算 执行率	满意度 指标得 分率	自评 得分
1	平顶山市新华区 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日常执法工作经费	30	10.39	34.63%	100%	93.46

综合评价结论：项目执行完成良好，总体项目绩效评价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部门 1 个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

职责，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没有与相关项目重复。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及项目领导小组讨论、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符合，并按照预算计划执行，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公务接待函及值班快报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保存。

（三）项目产出情况

2025 年日常执法工作的经费产出情况如下：

数量指标：资料文印次数：20 次（完成）；办公耗材购买次数：4 次（完成）；执法专项整治次数：50 次（完成）。

质量指标：专项整治到位率为 95%；办公耗材合格率 95%；资料文印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专项整治工作完成及时。

各项产出指标均达到或超过年度目标。

（四）项目效益情况

提升食品、药品、化妆品整体质量：100%实现

群众满意度：98%（ $\geq 96\%$ ）

社会效益和满意度均达到预期。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以后的绩效评价过程中，应根据项目实际执行过程中的情况完善项目绩效目标，调整增减三级指标内容。为提高项目资金执行率和工作任务完成率，要加强预算前期编制管理，严格按预算安排执行；建立预算执行责任制与月度通报制；优化项目资金使用方式，同时，要与项目相关处室开展多种形式的调研活动，加强交流、借鉴经验，并适时就项目组织召开专题研讨会，由专家提出咨询意见，提供决策参考。

六、有关建议

加强预算执行监控：建议每季度对项目资金执行情况进行分析，及时发现并解决执行滞后问题。

优化资金拨付流程：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协调，确保资金及时到位。

完善绩效目标设置：建议设置更为细化的阶段性目标，便于过程跟踪与调整。

提升绩效管理意识：加强对项目人员的绩效管理培训，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

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

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